

特急



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内卫办科教发〔2019〕7号

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切实加强人间传染的病原微生物实验室 生物安全管理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盟市卫生健康委，委直属各有关单位，各医学院校及直属附属医院，各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全区人间传染的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工作，保障公众及实验室工作人员健康，依据国务院《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424号，以下简称《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全区鼠疫防控工作要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切实提高认识，加强组织领导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以下简称实验室）生物安全是国家生

物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关系到经济发展、社会稳定、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的大事,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及相关单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增强忧患意识,坚持底线思维,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要求,健全实验室生物安全监管责任体系和长效工作机制。要明确工作职责,针对薄弱环节完善管理制度体系,落实专门管理机构和专职人员,持续强化能力建设和日常监管,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努力防范和化解重大生物安全风险,确保实验室生物安全万无一失。

二、强化主体责任,落实监管工作

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及相关单位要切实依据《条例》要求,按照属地化、分级分类管理的原则,认真履行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的监管责任、机构法人代表第一责任人的主体责任以及工作人员的岗位责任,完善工作机制,确保实验室生物安全责任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头。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做好隐患排查、督促整改等工作,进一步加大对辖区机构实验室生物安全的监督检查和指导力度。建立从启动应急预案到采取医疗救治、现场处置,全面进行培训和演练的应急处置机制,对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做到及早发现、立即核实、迅速报告、妥善处置。建立健全问责制度,对失职、渎职、违规等原因造成严重问题或后果的单位和个人,要依法、依规追究其责任。

三、规范开展行政审批和实验室备案等重点工作

人间传染的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相关行政审批和备案管理是

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的重要措施。依据《条例》规定，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开展实验活动及菌(毒)种或样本在自治区内运输等事项由自治区卫生健康委进行审批。各盟市卫生健康委要重点加强辖区内一、二级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备案工作，定期组织对已备案的生物安全实验室进行系统梳理，重点清理不符合备案要求、非实验场地扩大备案、扩大范围开展实验活动等问题，确保备案实验室和实验活动的资质、信息、人员准确并符合要求。对尚未备案的企业或第三方检验机构的实验室进行重点清理，依据《条例》要求加强备案工作，确保全覆盖。

四、加强对鼠疫耶尔森菌、布鲁氏菌等人间传染的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菌(毒)种或样本采集、运输管理

各盟市卫生健康委及各相关单位要严格按照《条例》、《人间传染的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和实验室活动生物安全审批管理办法》(卫生部令第50号)及《可感染人类的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菌(毒)种或样本运输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5号)要求，加强样本的采集、保管及运输管理。采样人员要切实做好个人防护，防止人员感染。检验人员自觉遵守相关工作制度，掌握生物安全防范措施及意外事故的处理方法，以确保自身安全及实验室安全。由于我区境内没有国家指定的人间传染的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菌(毒)种或样本保藏机构，各相关单位要严格按照要求进行销毁或转运。可感染人类的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菌(毒)种或样本运输必须按规定履行审批手续，办理准运证书。

五、组织开展自查工作，整治安全隐患

2020年元旦、春节等节假日以及第14届全国冬季运动会等重大活动期间，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及各相关单位要按照“统一领导、属地管理、全面检查、及时预警”的原则，制订详细的实验室生物安全保障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并将其纳入本地安全保障整体方案中。可感染人的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菌（毒）种或样本运输和实验室活动要按照“严格管理、重点保障、非必要不开展”的原则进行管控。要会同相关部门对辖区内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开展自查工作，对辖区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建立台账，限时督促整改措施的逐一落实。对安全管理责任不落实、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单位，要责令其停止工作进行整顿，整改不达标的，依法取消相应资质。通过集中整治和严防严控，确保节假日及重大会议活动期间不发生实验室生物安全事件。各盟市卫生健康委要对自查情况形成检查报告，于2020年1月20日前报自治区卫生健康委。期间，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将视具体情况进行抽查。

联系人：郝小金、樊志璞

联系电话：0471-6946202

电子邮箱：wsjswjkc@163.com

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12月31日

(信息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



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印发

2019年12月31日

校 对 ； 郝 小 金
共印50份